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董事朱剑琪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李荣辉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尚世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厚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伊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186,269,013.66	190,897,705.53	-2.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20,750,492.60	-1,803,059,381.39	0.98%
股本	479,433,003.00	479,433,003.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3.7977	-3.7608	0.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52,824,020.96	47,875,185.83	1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51,782.19	3,760,110.01	-88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1,509.35	4,915,125.37	42.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46	0.0103	41.75%
基本每股收益	-0.0618	0.0078	-892.31%
稀释每股收益	-0.0618	0.0078	-892.31%
净资产收益率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694.79
合计			36,694.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是收取中华花园房产转让差价款。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864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857,55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香港万国证券	3,244,13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张惠玲	2,028,472	境内上市外资股
TANG JING YUAN	1,924,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陆华忠	1,487,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秦玉岩	1,398,560	境内上市外资股
黎锦玲	1,225,702	境内上市外资股
姜蓝	1,215,8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1,151,4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肖丽珠	1,127,649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09 年一季度主要财务指标变化说明：

1. 货币资金：比期初增长 128.90%，主要是阿米尼公司销售增长及收到香港大环偿还的《解除投资江西丽华公司联营协议》的协议款项；
2. 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 90.17%，主要是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支付给供应商；
3. 预付款项：比期初减少 19.19%，主要是预付给原材料供应商的预付款减少；
4. 其他应收款：比期初减少 28.94%，主要是收到香港大环偿还的《解除投资江西丽华公司联营协议》的协议款项；
5. 预收款项：比期初增长 13.65%，主要是阿米尼公司销售增长导致预收款增加；
6. 其他流动负债：比期初增长 10.06%，主要是本期计提应付债权人利息所致；
7. 少数股东权益：比期初增长 32.12%，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阿米尼公司实现盈利所致；
8. 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减少 1.34 万元和 27.21%，主要是本期子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及上期基数较小所致；
9.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55.58%，主要是上年同期发生经济性裁员辞退补偿费用 757.34 万元；
10.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432.20 万元和 333.59%，主要是本期人民币升值放缓，未发生大金额的外币负债项目的汇兑收益；
11.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本期签定《解除投资江西丽华公司联营协议》，未发生对江西丽华的投资收益；
12.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99.50%，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北京房产获得大金额的营业外收入；
13.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96.04%，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北京房产所发生的费用；
14.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本期亏损未计提所得税；
15. 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885.14%，主要是本期人民币升值放缓，未发生大金额的外币负债项目的汇兑收益；
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888.59%，主要是本期人民币升值放缓，未发生大金额的外币负债项目的汇兑收益；
17. 少数股东损益：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阿米尼公司实现盈利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董事会对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
由于 2008 年度本公司债务重组工作仍未最终完成，高额的债务风险依然存在，存在多项重大不确定性，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金融债务、应交税金、或有和诉讼事项及持续经营事项无法表示意见。

为此，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一）金融债务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金融债权人已询证回函部分显示中华自行车公司少计利息差异折合人民币合计 265,875,786.92 元，另有已回函借款本金折合人民币 114,558,000.00 未确认利息、未回函的借款本金折合人民币 194,255,951.99 元，导致无法确定金融债务的金额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利息确认差异主要详见附件 13.1 说明，部分债权人在执行中国银监会办公厅银监办通[2004]6 号文件时，双方存在理解差异等原因引起，文件通知“中国银行等 11 家金融机构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停计本公司利息 3 年，并豁免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本公司所欠的全部应付利息（包括罚息和复息）”。

部分资产管理公司和银行认为本公司需归还豁免和停计的利息，部分资产管理公司对计收利息事项未作确认。本公司已

将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所欠的全部应付借款利息（包括罚息和复息）357,993,665.24 元转入“资本公积”，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停止计提利息。该豁免期限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公司认为豁免和停计的利息是不需归还的，因此停息期满后，对需偿还的利息按正常贷款开始计提利息，未预提 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停计的利息及复利。

并且，公司的金融债务属历史形成，发生时间很长，各笔期末金额多年无变化，部分债权人主体资格发生转移，具体经办人员变更，债权人需要时间核对清楚双方的债权债务金额，所以部分债权人未回函确认。

本公司将继续跟进与相关金融债权人的对帐工作，尽快核对清楚金融债务的本息金额，如有进展，将按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信息披露。

（二）应交税金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在审计过程中对应交税费实施了检查、询证等审计程序，询证账面欠付税金及关税保证金与罚款余额合计 118,292,319.46 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均未收到回函，导致我们无法确定其对中华自行车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公司应交税金属历史形成，发生时间很长，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欠交税金，形成原因复杂，具体经办人员发生变更，税务部门需要时间核对清楚双方的债权债务金额，所以未能收到税务部门的询证回函。按照国家税收征收管理的规定，存在补缴罚款、滞纳金的可能。本公司将继续跟进与税务部门的对帐工作，尽快核对清楚应交税金的金额，如有进展，将按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信息披露。

（三）或有事项和诉讼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公司贷款卡信息资料因系统升级等原因不相符，在审计过程中就对外担保、逾期欠债等原因引起的诉讼事项执行了到相关涉诉法院进行现场核实的替代审计程序，均未能取得相关法院的确认文件，以及难以实施其他有效的审计程序，导致无法判断本公司披露的或有事项和诉讼事项是否完整以及该等事项可能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公司贷款和担保诉讼案件属历史形成，发生时间很长，报告期未发生未披露的担保事项和诉讼事项，部分受理法院发生变化，具体经办人员变更，法院需要时间核对清楚案件的具体内容和金额，所以未回函确认。本公司将继续跟进会计师事务所与相关法院的核对工作，尽快核对清楚所涉及的或有事项和诉讼事项，如有进展，将按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信息披露。

（四）持续经营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通过破产和解程序解决债务问题的措施无实质性进展，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证其能否有效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因此无法判断中华自行车公司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 2008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自 2002 年 3 月起，本公司原最大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推动债务重组工作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深中华重组方案》已得到中国银监会等有关部门批准，豁免及停计了本公司所欠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金融债务的全部利息，正处于逐步实施阶段。

公司与国际金融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9 日签订了《和解协议》，同意按以等值于人民币 200 万元的美元结清双方全部债权债务，债务金额为本金约美元 387 万元和预提利息约人民币 4278 万元。本公司两个最大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停计本公司 2007 年合计 6955.86 万元、2008 年合计 6622.68 万元的全年债务利息，该项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

在取得债务重组进展的同时，公司近年主营业务亦有持续增长且主营业务继续实现盈利。公司短期支付压力已大大降低，持续经营能力已有一定改善。

2006 年 12 月 30 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将所持债权转让给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公司，在最大债权人发生变化后，原最大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1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本公司破产，拟通过破产重整措施彻底解决本公司债务问题，将由新的债权人国晟能源公司负责推进相关债务重组工作，其正加快制定债务重组方案，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公司董事会认为，随着公司债务和资产重组的不断进展，以及公司业绩的不断增长，本公司的经营环境、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二、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推进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 2007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A 股市场股权分置改革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已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1343 号批复及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资复[2007]2257 号《关于同意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总股本的批复》，同意根据本公司 2007 年 2 月 1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实施手续目前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当中。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9 年 01 月-03 月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流通股股东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展情况及债务重组的进展

3.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事项 本公司与股东香港大环（集团）有限公司在 1993 年 6 月 23 日签订的投资江西丽华实业有限公司的《联营协议书》，鉴于该项投资至今未产生收益，经双方友好协商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签订《解除联营协议的协议》。本公司将于两年零六个月内收回投资款项人民币叁仟零柒拾肆万元（¥30,740,000），对公司本年度损益无影响（详见本公司编号 2009006 号公告）。本报告期末累计收到该项协议款 1000 万元。 二、关于债权人停计本年债务利息的事项 本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6 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关于申请停计我公司 2009 年度债务利息的函>的复函》：“国晟能源”同意停计所持本公司人民币债权 9,124,618.59 元和美元债权 84,797,624.57 元的 2009 年度全年利息，预计金额为 4,766.25 万元，该项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 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8 日已公告上述事项，现补充说明如下： 按照财政部财会函[2008]60 号《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规定：“如果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 国晟能源停计本年债务利息事项，计算应计利息时计入公司财务费用，全年预计金额 4,766.25 万元，同时停计利息产生的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全年预计金额 4,766.25 万元。

§ 4 附录

4.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88,112.90	430,735.43	10,086,599.53	417,444.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1,830.00		5,408,792.00	
应收账款	354,671.13	136,929,234.34	385,033.41	136,120,228.45

预付款项	407,644.41		504,440.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980,921.07	82,299,769.92	42,193,937.90	87,659,723.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880,632.97	26,109,914.12	36,197,343.93	26,922,91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243,812.48	245,769,653.81	94,776,147.17	251,120,30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19,840.50	2,619,840.50	2,619,840.50	2,619,840.50
投资性房地产	10,149,867.73	10,149,867.73	10,311,261.40	10,311,261.40
固定资产	53,291,057.12	52,662,201.07	56,010,305.12	55,334,097.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64,435.83	26,964,435.83	27,180,151.34	27,180,151.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025,201.18	92,396,345.13	96,121,558.36	95,445,350.61
资产总计	186,269,013.66	338,165,998.94	190,897,705.53	346,565,658.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711,710.50	338,753,765.51	399,661,355.35	338,713,085.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974,613.52	324,962,929.98	130,714,884.86	324,940,555.98
预收款项	24,245,190.51	14,605,306.04	21,333,035.66	14,605,306.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28,284.60	1,492,351.96	1,686,297.83	1,550,365.19
应交税费	95,371,119.68	94,314,872.25	95,399,029.08	94,220,632.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2,323,281.80	130,850,465.15	168,604,764.50	134,698,784.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3,203,635.81	873,203,635.81	873,090,594.28	873,090,594.28
其他流动负债	130,894,943.61	130,845,364.77	118,929,914.04	118,881,087.74
流动负债合计	1,822,352,780.03	1,909,028,691.47	1,809,419,875.60	1,900,700,41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4,133,984.92	184,133,984.92	184,133,984.92	184,133,98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133,984.92	184,133,984.92	184,133,984.92	184,133,984.92
负债合计	2,006,486,764.95	2,093,162,676.39	1,993,553,860.52	2,084,834,396.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9,433,003.00	479,433,003.00	479,433,003.00	479,433,003.00
资本公积	422,854,235.31	422,854,235.31	410,893,564.33	410,893,564.3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2,673,227.01	32,673,227.01	32,673,227.01	32,673,227.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5,710,957.92	-2,689,957,142.77	-2,726,059,175.73	-2,661,268,533.0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0,750,492.60	-1,754,996,677.45	-1,803,059,381.39	-1,738,268,738.67
少数股东权益	532,741.31		403,22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0,217,751.29	-1,754,996,677.45	-1,802,656,154.99	-1,738,268,73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6,269,013.66	338,165,998.94	190,897,705.53	346,565,658.00

4.2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3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2,824,020.96	3,064,884.12	47,875,185.83	4,878,927.60
其中：营业收入	52,824,020.96	3,064,884.12	47,875,185.83	4,878,927.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382,983.03	31,790,188.67	52,405,219.78	9,501,606.64
其中：营业成本	50,626,053.58	2,078,119.99	46,728,919.74	5,244,515.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961.65		49,402.85	
销售费用	1,107,952.46	242,795.77	1,171,759.19	299,130.78
管理费用	6,524,401.82	5,386,265.78	14,688,542.93	14,167,269.19
财务费用	24,088,613.52	24,083,007.13	-10,233,404.93	-10,209,308.8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87,559.64	-187,559.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29,558,962.07	-28,725,304.55	-4,717,593.59	-4,810,238.68
加：营业外收入	48,176.13	48,176.13	9,616,484.60	9,616,484.60
减：营业外支出	11,481.34	11,481.34	289,734.86	89,32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29,522,267.28	-28,688,609.76	4,609,156.15	4,716,922.99
减：所得税费用			849,046.14	849,046.14
五、净利润	-29,522,267.28	-28,688,609.76	3,760,110.01	3,867,87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651,782.19		3,760,110.01	
少数股东损益	129,514.9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18		0.00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18		0.0078	

4.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3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90,208.52		34,490,206.19	3,809,904.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2,699.75	4,498,576.34	60,893.98	1,683,49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52,908.27	4,498,576.34	34,551,100.17	5,493,39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15,020.46		22,129,990.75	1,043,237.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72,659.08	285,195.24	3,762,954.21	937,50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9,333.41	692,125.29	1,157,947.99	597,06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4,385.97	3,507,964.89	2,585,081.85	2,886,93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51,398.92	4,485,285.42	29,635,974.80	5,464,74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1,509.35	13,290.92	4,915,125.37	28,65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33,724.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10,233,72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00.00	35,4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00.00	35,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0.00		10,186,924.60	-35,4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01,513.37	13,290.92	15,102,049.97	-6,74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6,599.53	417,444.51	14,062,198.43	477,660.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88,112.90	430,735.43	29,164,248.40	470,911.88

4.4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4 月 23 日